

综合科

安康市 安康市交通运输局

文件

安财综〔2017〕41号

安康市财政局 安康市交通运输局 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《关于推进交通运输领域政府购买服务的 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县区财政局、交通运输局：

现将陕西省财政厅、陕西省交通运输厅《关于推进交通运输领域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的通知》（陕财办综【2017】37号）的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抄送：市审计局、市公路管理局、道路运输管理局、农村公路管理处
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， 本局经建科

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7年7月18日印